

【附表三】

108 學年度 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 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報名事宜

一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國中集體報名：以就讀同一國中為單位，可採「掛號郵寄」或「通知本校收件」(限臺南區國中，聯絡電話：06-2749514、或電洽 06-2740381 分機 202、203 註冊組)。
- (二)個別報名：以非應屆畢業生、跨區報名應屆畢業生，個別報名辦理。(可採掛號郵寄通訊方式，以 3/22 郵戳為憑)

二、報名時間：108 年 3 月 18-22 日，上午 8：30 至下午 5：00。

三、報名應繳資料：

(一)國中集體報名(應屆畢業生儘量以國中集體報名辦理)

應繳資料
1. 報名表：請考生自行列印填寫及簽名後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。
2. 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2 張(背面須註明姓名、就讀國中) (1 張黏貼於報名表；1 張浮貼，後續將黏貼於准考證)
3. 身分證影本(亦可用健保 IC 卡或戶口名簿代替)
4.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。
5. 集體報名名冊。
6. 集體報名光碟。
7. 國中集體報名作業費收據(計算基準：每人 15 元)
※繳交資料請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；請就讀學校整理彙齊，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。

(二)個別報名(非應屆畢業生、跨區報名之應屆畢業生，可以個別報名辦理)

應繳資料
1. 報名表(於本校網頁公告)：考生自行列印填寫、簽名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。
2. 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2 張(背面須註明姓名、就讀國中) (1 張黏貼於報名表；1 張浮貼，後續將黏貼於准考證)
3. 身分證影本(亦可用健保 IC 卡或戶口名簿代替)
4. 學歷證件 (1)非應屆畢業生：國中畢業證書正本，現場檢驗後即歸還。(通訊報名請附畢業證書影本) (2)跨區報名之應屆畢業生：在學證明正本(或學生證影本)。
5.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。
※ 上列資料請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。

四、通訊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將「報名表」、「學歷證件」、「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」、「集體報名一國中報名作業費收據」，一併寄至本校(70143 臺南市東區長榮路二段 135 號，私立長榮女中教務處收)，請於信封註明【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報名】。
- (二)請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前寄出(以郵戳為憑)。